# 关于做好返乡农民工转移就业工作的实施方案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尘埃落定 更新时间：2024-10-10

*为促进2024年春节期间返乡农民工转移就业，维护我市社会和谐稳定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制订本实施方案。一、指导思想通过开展“送技能、送岗位、送政策、送温暖”等四送活动，推荐有一技之长的返乡农民工到对口企业上岗，走出了一条政府主导、企业主体、部门主...*

为促进2024年春节期间返乡农民工转移就业，维护我市社会和谐稳定，结合我市实际，制订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通过开展“送技能、送岗位、送政策、送温暖”等四送活动，推荐有一技之长的返乡农民工到对口企业上岗，走出了一条政府主导、企业主体、部门主动的有效解决农民工就业问题的新路子。

二、活动时间

2024年元月—4月。

三、工作措施

（一）加强动态监控，及时掌握农民工返乡情况。全市18个乡镇及3个涉农街道设立监控点，各县区、乡镇、村要安排专人负责调查统计，实施周报制度，每周五下班之前集中汇总市农民工办。春节前，乡镇（街道）、村劳动保障工作人员开展一次返乡农民工调查摸底活动，深入村户，做到村不漏户、户不漏人，分门别类建立基础台帐，掌握培训需求，拟就业情况和创业意向，为下一步实施就业服务、技能培训、创业扶持提供依据。

（二）收集用工信息，拓宽转移就业渠道。一是收集本地就业信息。2024年元月份，市、县区和乡镇（街道）公共就业服务机构，深入市各类用工单位广泛收集用工信息，重点加强对工业园区新建项目跟踪服务，全面摸清全市用工需求情况，分门别类建立台帐。二是收集外地信息。市、县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要做好跨省劳务协作，安排专人负责收集泛长三角等地区劳务信息，与当地人社部门建立长期信息交流合作工作机制，摸清用工数量、行业工种、工资待遇等需求情况。三是及时互通信息。县区、乡镇（街道）三级就业服务机构，每周五将收集信息汇总上报到市人力资源市场；“淮北就业网”、《淮北就业报》设立返乡农民工转移就业信息专版。

（三）加强“就业岗位对接”，强化就业服务。从2024年元月起，市、县区人力资源市场要设立农民工就业服务专门窗口，为每位前来求职的农民工免费提供职业介绍、职业指导、政策咨询、就业失业登记等公共就业服务，街道（乡镇）、社区（村）劳动保障工作机构要开展返乡农民工转移就业服务，在信息户外发布栏统一张贴国家、省市有关促进农民工就业政策和用工信息。春节前后，各县区要至少组织1场大型农民工专场招聘会，乡镇至少组织1场劳务对接洽谈会。市、县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要组织开展一次“送岗位下乡”活动，组织招聘单位以移动招聘形式，深入各镇村将就业信息、政策送到农民工家门口。

（四）加强农民工技能培训，提升转移就业能力。在新闻媒体公布全市农民工定点培训机构名单、培训工种和联系方式，引导农民工自主选择培训机构和培训专业工种。县区、乡镇要建立农民工技能培训登记台帐，引导定点培训机构开展定单、定向培训，做好培训与就业的衔接。

（五）强化创业服务，鼓励农民工返乡创业。加强农民工创业培训工作，通过创业培训，提高其创业能力。加强创业项目库建设，广泛征集适合于返乡农民工创业的投资少、见效快、市场前景好的创业项目，免费提供给有创业意愿的农民工。落实创业扶持政策，在税收优惠、金融信贷、就业扶持、创业服务等方面予以支持。各县区就业再就业创业园和返乡农民工创业园，要积极向返乡创业的农民工开放，并享受相关就业扶持政策。

（六）加强宣传引导，营造良好氛围。2024年12底前将农民工就业创业政策编印成册或印制印发宣传单，利用火车站、汽车站和社会保障工作平台广泛发放。充分利用广播、电视、报刊、网络等媒体宣传促进返乡农民工就业创业的政策措施和先进典型。2024年1月10日起，各乡镇要统一悬挂 “我为家乡建设添光彩”、“返乡创业光荣”等引导回乡创业口号标语。春节前后，县区、乡镇要组织召开返乡农民工工作会议，表彰农民工转移就业先进典型。

（七）加强组织领导，落实工作责任。成立市人社局农民工转移就业工作领导小组，全面部署农民工转移就业工作，层层分解下达目标任务，明确各级责任。县区、乡镇（街道）要建立农民工转移就业工作服务机构；行政村要确定一名村委班子成员作为劳动保障信息联络员。

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.net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.net站内查找